

## 書面質詢

人才發展委員會日前發表的《2017-2019 年建築業未來人才需求》調研報告撮要指出，建築業未來三年及六年的人資缺口分別為 8278 及 7311 人。報告通過焦點訪談建築業界六大團體（澳門建築置業商會、澳門建造商會、建築機械工程師商會、澳門建築師協會、澳門工程師學會、澳門工程顧問商會），探討建築業之現狀與發展趨勢。報告建議考慮酌量放寬外勞名額及加快有關外地勞工招聘之審批程式，但針對員工培訓方向卻欠缺具體的建議和落實措施。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2017-2019 年建築業未來人才需求》調研報告撮要建議放寬外勞名額。但 2016 年 9 月，政府批准外地僱員聘用許可為 208,000 個，但實際來澳的外勞人數則為 180,000 人，2017 年 9 月的外僱額為 202,000 個，但在澳外勞人數則為 176,000 人，每年近兩三萬外僱額沒有使用。當中建築業已經存在大量外勞，而且外勞長請長有。請問是次研究作出的建議是否有考慮建築業的實際情況？建議酌量放寬外勞名額的依據是甚麼？會否公開完整的報告供社會參考？

二、上述報告承認研究僅透過企業發放問卷進行抽樣調查，並非針對整個建築行業的所有從業人員進行普查，而整個研究由問卷設計到接受訪談，由填寫問卷到認同結果，基本都是透過建築業界六個團體進行，令人質疑研究結果未能真正反映建築業實際的人力供求情況。請問是次報告會否成為勞工事務局未來審批外勞的參考指標？當局在審批建築業外勞方面有甚麼準則？

三、報告提出澳門欠缺針對性和專業認可兼認受性的“建築業專業技術培訓中心”，請問當局在提升建造業人員水平、針對本地員工的培訓方面有否具體的跟進措施？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林倫偉

2018 年 1 月 11 日